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6915
聯絡人：張蘭詠
電 話：04-37061533

受文者：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28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041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0041800A00_ATTCH1. pdf、0041800A00_ATTCH2. pdf)

主旨：檢送銓敘部之修正「公教人員保險被保險人一次性離退給與按月攤提計算所據平均餘命標準表」，並自112年6月1日起生效，請查照轉知。

說明：依教育部112年3月24日臺教人(四)字第1120030705號書函及銓敘部112年3月21日部退一字第1125547946號函辦理，併附來函(含附件)影本1份。

正本：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

副本：本署人事室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